

证券代码：873786

证券简称：沐融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北京沐融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北京沐融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《北京沐融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北京沐融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本着审慎、负责的态度，基于独立、客观的立场，我们认真阅读了相关会议资料，经讨论后，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

经我们认真审议，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要求，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水平、所处行业的特点、发展阶段和自身的财务状况等实际情况，兼顾股东利益回报需求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，符合公司的客观情况，不存在违法、违规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

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，并结合公司目前的经营管理现状而制定，有利于调动前述人员的工作积极性，强化该等人员勤勉尽责的意识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

经审阅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等相关资料，我们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，在审计过程中能够保持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和应有的关注，在对公司以往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职责，能够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完成审计工作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陈英杰、张利

2025 年 4 月 10 日